

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

INTELLECTUALPROPERTY
ASSOCIATIONOFJIANGSUCOLLEGES

苏高知字〔2023〕5号

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 会徽征集公告

为展示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精神风貌，营造知识产权工作文化氛围，便于后续活动的组织与文化产品开发，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拟开展研究会会徽征集活动。

一、研究会简介

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始建于1987年，是由高等学校、高等专科学校和从事知识产权工作的相关单位及其从事知识产权工作的人员自愿组成的学术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英文名称为 Jiangsu Universities Intellectual Property Society，缩写为 JUIPS。

研究会宗旨：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

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积极开展有关知识产权的学术研究和交流，为提高知识产权工作者的学术水平，发展江苏知识产权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设计要求

（一）主题突出，积极向上。会徽蕴含丰富的知识产权研究内涵，体现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工作性质。

（二）清晰简洁，辨识度高。富有时代气息，具备良好的形象传播价值，应用性强，适合在相关载体中应用。

（三）立足原创，产权清晰。作品须为原创，此前未公开发表，不得侵犯任何知识产权。

三、应征要求

（一）征集对象

个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均可提交作品。

（二）投稿要求

填写《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会徽征集活动报名表》《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会徽征集应征者承诺书》（见附件），提交签字、盖章后的电子版扫描件，并附 JPEG 格式设计稿（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以及阐述设计思路、理念和含义的文字说明，发送至邮箱 2130707@qq.com。邮件主题请注明“会徽征集投稿”。同一个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投稿作品数量不限，所有来稿一律不退，请自留底稿。

（三）截稿时间

2023 年 11 月 31 日，截止时间以接收到电子邮件时间为准。

（四）联系人及电话

郭老师 025-84892717

四、评选办法

（一）评选程序

评审小组对应征作品进行初评，理事会进行复评和投票，最终确定入选作品及其奖励等级，评选结果将电话和邮件通知到个人。

（二）奖项设置

设立入选作品奖，其中一等奖 1 名，奖金 5000 元；二等奖 2~3 名，奖金 1000 元；三等奖 5~10 名，奖金 500 元。

五、征集声明

入选作品的一切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对作品的一切平面、立体或电子载体的全部权利）归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所有。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 有权对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修改、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除奖金外，无需付给设计者其他费用。

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 对包括本规则在内的本次征集活动的 所有文件保留最终解释权。任何与本次征集活动有关的未尽事宜，均由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进一步制定相应规定或进行解释。

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

2023年10月18日



附件 1

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 会徽征集活动报名表

设计者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设计作品 缩略图 (1 张)	(作品缩略图请置于此处)		
设计说明 (300 字以 内)	签字 (盖章) : 年 月 日		

附件 2

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会徽征集 应征者承诺书

本自然人或机构实体（以下简称为“承诺人”）就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会徽征集向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以下简称“主办方”）承诺，承诺人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会徽征集公告》，谨向主办方承诺如下：

1. 承诺人保证其为参加会徽征集活动应征作品（以下简称“应征作品”）的创作者，对应征作品拥有完整的、排他的著作权。

2. 承诺人保证其应征作品为原创作品，除参加本征集活动外，未曾以任何形式发表过，也未曾以任何方式为公众所知。

3. 承诺人保证其在国际和全国范围内未曾自行或授权他人对应征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和开发。自承诺人开始创作应征方案之日起至本次征集活动评选结果揭晓前，承诺人不可自行或授权他人对应征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和开发。

4. 承诺人保证，自承诺人开始创作应征方案之日起至本次征集活动评选结果揭晓前，承诺人不以任何形式发表、宣传和转让其应征作品或宣传其应征行为。

5. 承诺人确认，应征作品一旦入选，该作品的一切知

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对作品的一切平面、主体或电子载体的全部权利）自始即归主办方所有。主办方有权对成为江苏省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研究会会徽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修改、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承诺人除获相应奖励外，放弃任何权利主张。

6. 承诺人保证其应征作品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有因承诺人的应征作品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况发生，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主办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有因承诺人的应征作品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或因承诺人的其他过错而使主办方遭受任何名誉或经济上的损失，主办方均有权要求承诺人采取足够而适当的措施，以保证主办方免受上述损失。主办方同时保留向承诺人追究和索赔的权利。

7. 承诺人保证其承诺真实可靠，并善意履行本承诺。如有违反而导致主办方受损害的，承诺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主办方同时保留取消承诺人应征资格的权利。

8. 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9. 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和/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

日期：